

## 江阴江化微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阴江化微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2017年5月31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的情况下，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5亿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期限不超过一年。在上述额度范围内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财务负责人负责具体办理相关事宜，在授权有效期内该资金额度可滚动使用，授权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均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阴江化微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临2017-015）。

#### 一、 本次购买现金管理产品情况

（一）公司于2017年6月9日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企业理财产品协议书，具体情况如下：

- 1、产品名称：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第190期收益凭证
- 2、产品代码：SU8622
- 3、币种：人民币
- 4、认购金额：30,000,000元
- 5、产品类型：本金保障型
- 6、产品期限：200天
- 7、产品预期年化收益率：
  - （1）若挂钩标的平均利率小于8%，则凭证收益率（年化）=4.45%
  - （2）若挂钩标的平均利率大于等于8%，则凭证收益率（年化）=4.50%

8、资金来源：闲置募集资金

9、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无关联关系。

## 二、前期现金管理产品到期收回情况

公司截至目前尚未有现金管理产品到期情况发生。

## 三、风险控制分析

公司本着维护股东和公司利益的原则，将风险防范放在首位，对理财产品的投资严格把关，谨慎决策，公司所选择的理财产品均为保本型产品，在上述理财产品理财期间，公司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联系，跟踪理财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性。

## 四、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1、公司购买低风险保本型理财产品，风险可控。

2、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流动性较好的中低风险投资产品，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以及确保资金流动性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不会影响公司经营计划正常实施。

3、使用适度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 五、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余额为人民币220,000,000元。

特此公告。

江阴江化微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6月10日